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

关于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

（一）职能简介。 3

（二）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5

二、基本情况 5

（一）单位构成 5

(二）单位人员编制、实有人数情况 6

（三）固定资产情况 6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6

（一）收入预算情况 7

（二）支出预算情况 7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8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8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8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8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9

（二）公务接待费 9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

七、非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9

 （一）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情况说明 9

（二）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一）业务运行经费 10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0

（三）政府采购情况 10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0

2025年部门预算经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要求，现将我单位2025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坐落于仁和区平地镇平地街156号，我院属财政补助事业单位，设内科、外科、妇科、儿科、全科、中医科等科室。我单位核定编制19人，现有职工40人，其中在编20人，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2人，临聘18人；退休职工5人。编制床位数70张，实有床位数53张，主要承担辖区居民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任务。

1、提供公共卫生服务

（1）承担本辖区农村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建档指导、管理及服务。

（2）普及卫生保健知识，在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教育，帮助居民形成有利于维护和增进健康的行为方式;指导开展爱国卫生工作。

（3）提供并组织实施本辖区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

（4）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本辖区内发现的传染病病例和疑似病例，参与现场疫情处理。

（5）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健康指导。

（6）开展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和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

（7）对本辖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免费进行每年一次健康体检，开展健康指导。

（8）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高危人群进行健康指导，对确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病例进行登记管理、定期随访和健康指导。

（9）对本辖区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治疗随访和康复指导。

（10）对本辖区结核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治疗随访和康复指导。

（11）负责本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

（12）做好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

（13）做好本辖区内法定传染病防控。

2、提供基本医疗服务

（1）使用农村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

（2）健全消毒、隔离制度，遵守无菌操作规程，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做好医疗废物处理和污水、污物无害化处理。

（3）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集中采购、零差率销售等政策，实施一体化管理的村卫生室统一代购药品。

（4）提供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其他适宜的医疗服务。

3、承担公共卫生管理

（1）对本辖区内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食品卫生、饮水卫生、职业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

（2）严格执行医保政策规定，履行定点医疗机构职责，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

（3）深入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对村卫生室实行以行政、人员、业务、药品等规范管理;负责村卫生室的技术指导和乡村医生培训等工作。

4、卫生行政管理

（1）在当地政府和上级卫生行政部门领导下，依据当地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协助制定和实施社区的初级卫生规划。

（2）配合有关部门动员组织群众开展爱国卫生活动，逐步改善本本辖区卫生状况。

（3）贯彻执行国家各种卫生法规，对辖区内有关行业实行监督管理。

（4）负责本辖内村卫生室的管理和培训工作。

（二）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基本医疗方面：加强医疗质量管理，保证医疗安全。争取门诊人次在2024年基础上增加3%，住院人次在2024年基础上增加3%。

2.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方面：着力做好基本公共卫生工作。严格执行疫情监测、报告制度，突发重点疾病防控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救灾防病工作。抓好重点人群管理工作。高血压管理率达90%、糖尿病管理率达90%、老年人管理率达80%、孕产妇管理率达90%、儿童管理率达90%。

二、基本情况

（一）单位构成

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无下属二级单位。其中：行政单位0个，事业单位1个，其他单位0个。属财政全额补助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攀枝花市仁和区卫生健康局。

（二）单位人员编制、实有人数情况

我单位人员编制数19人，实际在编20人（卫生院在编17人，大田医院借调到我院1人、中坝卫生院借调到我院1人、大龙潭乡卫生院借调到我院1人），实有人数40人（在编20人、公卫特别服务岗2人、临聘18人）。内设机构7个（办公室、全科医疗科、公共卫生科、中医科、药剂科、医技科、护理部）。

（三）固定资产情况

卫生院占地面积约7890.69m2，其中现有业务用房面积2700余m2，现设科室为：临床、护理、医技、公卫、城乡医保办等科室，固定资产总值达1118.26万元，卫生院现有DR、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自动血液分析仪、尿液分析仪等设备。

我单位车辆编制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一辆，车牌号：川DB5505（恩威牌DHW6457B(CR-V 2.0)），车辆类型为越野车，主要用于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下乡体检、健康宣传、入户随访、贫困人口健康体检、疫情防控及医疗用品运送。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年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收入预算总额为241.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1.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41.5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34.65万元，日常公用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9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收入预算241.55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1.55万元，占100%，较2024年度增加11.07万元，主要变动原因为工资调标及人员变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支出预算241.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1.55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基本公共卫生及基本医疗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和日常公用经费等。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支出包括: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7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生活补助和医疗费补助支出。

（二）医疗卫生支出181.45万元，主要用于卫生院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医疗费补助、其它社会保障缴费、遗属补助、基本工资等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30.36万元，用于卫生院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41.55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11.07万元，主要是工资调标及人员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74万元，占12.31%,卫生健康支出181.45万元，占75.12%,住房保障支出30.36万元，占12.57%。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1.55万元。

人员经费241.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7.62万元、津贴补贴9.51万元、绩效工资71.6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3.8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9.9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64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1.49万元、住房公积金30.36万元、医疗费7.59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生活补助5.57万元、医疗费补助1.33万元。

公用经费0万元。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根据工作统一安排，2025年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区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区政府批后安排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25年平地镇中心卫生院无公务接待费预算，与2024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5年平地镇中心卫生院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与2024年预算持平。

七、非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平地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非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0万元。根据工作统一安排，2025年市本级年初部门预算暂未编列非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经费。

（一）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情况说明

2025年平地镇中心卫生院无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二）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情况说明

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平地镇中心卫生院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由卫生院收入自行承担，主要用于车辆运行及维护，经费预算与2024年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越野车1辆，主要用于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下乡体检、健康宣传、入户随访、贫困人口健康体检、疫情防控及医疗用品运送。

2025年安排非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025年安排非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业务运行经费

2025年，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无业务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共有车辆1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0.0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办公设备维修维护。采购台式电脑、打印机等。**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攀枝花市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预算241.55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1个，涉及预算241.55万元；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预算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预算0万元。

附件：1.仁和区2025年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预算公开表

2.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3.2025年仁和区平地镇中心卫生院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